香港國際警務學院開幕 每年目標培訓1000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千尋）香港警務處昨日成立香港國際警務學院，冀透過專業培訓及跨境協作，提升各地執法機構的專業能力，深化國際警務合作。學院目標每年培訓1,000人，包括約200名海外執法人員，並將統籌20多個旗艦項目，包括重點培訓課程及警務領導論壇兩大範疇。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李家超出席開幕禮致辭表示，學院將強化香港的國際夥伴網絡，進一步鞏固香港「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角色。公安部政治部主任賈利軍、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副主任羅永綱、中央政府駐港國安公署副署長李江舟、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副特派員張長偉，以及解放軍駐香港部隊副司令員譚志偉等出席儀式。

擬辦逾20國際項目和論壇

李家超致辭時表示，香港國際警務學院成立可從「硬聯通」、「軟聯通」和「心聯通」三方面提升各方連結。學院已經制定工作計劃，預計將舉辦超過20個國際標誌性的培訓項目和論壇，包括明年4月名為「匯聚香港」的警務領導論壇，期待東盟、「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中東國家警隊高層參與。

警務處處長周一鳴指出，學院致力與全球頂尖機構建立正式的長期夥伴關係，融匯各地的專業知識，不但可推進警務培訓現代化，亦可加強共同能力，在日益複雜的全球挑戰中早佔先機。學院目標是每年培訓1,000人，包括約200名海外執法人員，會致力與全球頂尖機構建立長期聯繫，以確保培訓交流有效。

香港國際警務學院將統籌20多個旗艦項目，分為兩大範疇。**其一**為重點培訓課程，聚焦警務策略指揮及領導、戰術應用、反恐及危機管理、刑事調查及安保行動等重點專業領域；**其二**為警務領導論壇，將就新型犯罪趨勢、智慧警政、跨境執法協作和企業管治等議題，邀請世界各地警務領袖及專家學者來港參與，打造具國家視野、香港特色及國際影響力的警務對話平台。

典禮上，警務處人事及訓練處處長蔡展鵬分別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柬埔寨警察學院院長EK Monosen，以及沙特阿拉伯納伊夫阿拉伯安全科學大學培訓副校長Abdulrazaq Al-Morjan簽署合作備忘錄，深化雙邊警務培訓交流，為共同應對未來跨國執法挑戰奠定堅實基礎。

典禮亦安排警務處人員介紹香港治安形勢的演變，指出社會秩序有賴忠誠、堅定及勇敢的警務人員維護，而警察學院在培訓學員時，亦重視意志力及抗壓能力等訓練。警察學院培訓體系的發展已與多家海外執法機構建立合作夥伴網絡，以持續提升培訓水平。


●行政長官李家超昨日出席香港國際警務學院開幕禮並致辭。 政府新聞處

「人頭電話卡」300蚊周街賣 港擬重手堵實名制漏洞

每間電訊商登記上限3張 買賣租借研刑事化

本報直擊

為打擊電話騙案，香港特區政府自2023年實施電話儲值卡（俗稱：太空卡）實名登記制度，規定個人用戶在每間電訊商最多可登記10張電話卡，惟香港市面共有約30間電訊商，理論上每人最多可登記近300張不同電訊商的電話卡。香港文匯報記者發現坊間有人利用這個漏洞，以個人或家人名義實名登記電話卡後，將「人頭電話卡」出售予商戶轉售圖利。昨日記者在深水埗鴨寮街巡查，這些由他人完成實名登記的電話卡每張索價300元，較要自己實名登記的最多貴近十倍；也有檔主以外國電話卡作灰色替代方案。為杜絕政策漏洞，特區政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丘應樺昨日透露，政府擬收緊制度，每人每間電訊商最多登記三張電話卡。如無合法權限或辯解下，提供個人資料讓他人登記電話卡，和以買賣及租借等方式提供或獲取已登記的電話卡均要負刑責，未來數月將作公眾諮詢。 ●香港文匯報記者 廣濟



●深水埗鴨寮街攤檔及店舖出售的電話卡五花八門，負責人大多奉公守法，沒有出售「人頭電話卡」。 香港文匯報記者廣濟 攝

昨日下午，香港文匯報記者先後向鴨寮街十餘間電話卡檔口及店舖查詢。絕大多數店家明確表示，所有本地電話卡均須完成實名登記，否則無法使用語音通話及短訊功能。而市面上免登記的僅限純數據上網卡，該類卡雖可使用WhatsApp、微信等應用程式通訊，但無法直接撥打電話或收發流動短訊。

已登記電話卡賣貴近10倍

不過，亦有檔口鋌而走險，出售已由他人實名登記的電話卡。記者暗訪發現其中一個出售已登記電話卡的檔口，檔主不假思索地回答：「有售！300蚊一張，可打電話、收發短訊，有100GB數據，一年有效期任用。」售價比未完成實名登記、要用戶自行登記的電話卡貴兩倍至近10倍。

當記者追問該類電話卡會否中途無故失效時，阿叔直言：「無辦法，電話卡實名登記，政府會抽查，查到（不能驗證）就會被停，實際用到幾耐完全睇彩數！好彩咪用滿一年，同正常卡一樣可以增值（續期）。」

記者佯裝了解過去行情，問檔主：「好似以前唔使咁貴喎？」檔主笑稱：「無辦法！」

在另一間店舖，記者亦發現疑似違規銷售跡象。記者初步查詢有無「已完成登記電話卡」時，女店員原本表示僅有售純上網卡。隨後在記者未進一步追問下，她突然主動反問：「你想要有號碼（打出電話那種卡）？好貴嘅！」當記者佯裝有接收短訊需求時，對方神情突顯猶豫，沉默十餘秒後神色戒備地改口稱：「那種（電話卡）無喇，只有齋上網。」

除了明目張膽售賣他人證件登記的電話卡外，亦有檔口提供其他規避監管的灰色玩法。鴨寮街一名年輕檔主向記者推介一款英國電話卡，指該卡原本供赴英旅客使用，但在香港亦能漫遊，附帶英國電話號碼，惟數據僅有6GB、有效期僅一個月，售價60元。他直言：「你只可以短期用，長keep就無辦法。」

店主慫恿「收緊前多登記」

記者進一步向不同檔主了解實名登記制度的執行細節。有店員直言，不少市民存在誤解，以為每人總共僅得10張卡限額，但現行體制為「每間電訊商10張」，故個人總登記數量相當充裕。

對於特區政府或將收緊電話卡登記數量上限，該店員直言：「政策有排出台！所以趁現在多登記幾張，續期費用視乎電訊商，有些20蚊可以續約一年。」當被問及新政生效後，超額舊卡會否被註銷時，該店員堅稱：「如果政策明天生效，你今日登記10張都唔會取消！」


◀有店主表示，太空卡會被抽查實名登記，所以這種別人證件登記的卡能用多久純看運氣。 香港文匯報記者廣濟 攝


▶有電話卡店女職員疑似出售他人證件登記的電話卡。 香港文匯報記者廣濟 攝

丘應樺：籌備修例細節 數月內公開諮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鍾靜雯）電話儲值卡實名登記制自2023年全面實施，香港特區政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丘應樺昨日在立法會回應議員提問時表示，根據警方的調查和分析，過去的電話騙案顯示詐騙集團會在市面取得預先登記的本地電話儲值卡，或唆使他人提供個人資料用作登記電話儲值卡，以利用該些電話儲值卡進行電話詐騙活動。詐騙集團亦會利用網絡電話服務進行詐騙，即在境外或以網絡虛擬身份通過本地電訊商的網絡電話服務應用程式撥出詐騙電話。

電話儲值卡實名登記制規定，所有在本地發出及使用的電話卡均須於啟動服務前完成實名登記。丘應樺指，通訊辦持續推出不同優化措施，包括要求所有電訊商必須定期抽查已登記的電話卡資料，以及取消未能核實登記資料的電話儲值卡登記等。

電訊商已攔截逾1.8萬問題號碼

為迅速阻截詐騙集團利用電話服務進行詐騙，警方及電訊商已建立機制，自2022年9月起電訊商會根據警方提供的紀錄盡快攔截涉嫌進行詐騙的電話號碼，以及停用已知的詐騙網絡電話號碼。截至今年9月底，電訊商已攔截超過1.8萬個本地及非本地電話號碼。

丘應樺表示，警方調查和分析發現，詐騙集團會在市面取得預先登記的本地電話儲值卡，或唆使他人提供個人資料用作登記電話儲值卡，再進行電話詐騙活動，故政府建議收緊個人用戶可登記電話儲值卡的數量上限，由現時每人可向每間電訊商最多登記10張大幅減少至3張，同時計劃將買賣、租借已登記的電話卡等行為刑事化，政府正籌備修例細節，計劃未來數月諮詢公眾及業界。

他表示，根據電訊商提供的數據分析，約98%的個人用戶在每間電訊商登記不多於3張儲值卡。政府預期大幅下調可登記電話儲值卡的數量上限，有助減少電話儲值卡被不法之徒用作詐騙的機會，亦同時確保有關的調整對絕大多數用戶不會構成影響。

除此之外，為打擊不當使用已登記的電話儲值卡行為，政府建議將若干不當行為刑事化，例如在沒有合法權限或沒有合理因由或辯解下，提供個人資料用作登記他人的電話卡，以及買賣、租借及以其他方式提供或獲取已登記的電話卡。此建議能阻嚇詐騙集團在市面上購買他人已登記的電話卡，提高不法之徒犯案的成本及風險。政府期望能透過加強實名登記制以及其他打擊電話詐騙的措施，以政府、商、民三方協作的方式打擊騙案，確保本港通訊環境的長遠安全與穩定，保障市民利益。

議員倡釐清刑責 免市民誤觸法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鍾靜雯）就政府計劃打擊不正當使用已登記電話儲值卡，有立法會議員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建議，釐清刑事條文、設立法定寬限期、給予企業等合理使用豁免，並輔以科技偵測及公眾宣傳助力新安排實施。

儲值卡總數應進一步設限

立法會議員朱立威認為，就減少電話儲值卡上限方面，目前政府的建議仍有改善空間，因為由目前每人在每間電訊商最多可登記10張減至3張，不法分子仍可利用現有31間電訊商，申請高達93張電話儲值卡，故希望政府可以在公眾諮詢期間，研究收緊每人的登記電話儲值卡的總數量設立上限。

就刑事化方面，朱立威認為修例需充分考慮目前有部分市民可能協助家中長者登記，要避免一刀切導致有需要市民誤觸法例，建議設立申請渠道，供有合理需要的人士申請放寬配額。

他認為，可參考早年實名登記制的過渡時段機制，給予限期才落實強制要求。他提到倘若容許把修例前持有的全部電話卡都予以保留，或會誘使不法人士在法例生效前搶先登記，有機會減弱立法成效。他並提到，在處理護照等非本地證件登記時，應加入人面識別，避免證件被盜用及冒認登記。

立法會議員范凱傑認為，要清晰界定犯罪意圖，借鑑現有刑事法例，避免市民因正常用途借用電話卡而誤墮法網。條文要恪守無罪推定，僅設提證責任。罰則按情節分級，重罰詐騙集團中間人。同時為存量電話卡制訂過渡安排，勿一刀切停用。

強化非本港人士身份核驗

他亦建議增設一站式查詢及註銷平台、強化非本港人士身份核驗、明確電訊商把關責任，修例前網絡平台須下架售卡帖文，加強跨境執法合作。刑事條文不應追溯既往，但管有他人登記電話卡屬持續狀態，須設寬限期。

立法會議員陳曉峰表示，建議設立法定合規寬限期，如3個月至6個月，讓市民處理超額電話卡，避免誤墮法網。刑事條文須清晰界定何謂「非法管有」，為家庭代辦、企業為員工登記等正常情況加入豁免及免責辯護。若採用「智方便」登記，要做好網絡與私隱保護，同時顧及長者等數碼弱勢群體。

他又提到，新規或會對前線從業員、長者帶來影響，建議增設企業及特殊需要登記機制，供有合理商業用途的機構申請更高配額並配合嚴格審核，或容許智能卡實名轉移整合，亦可分階段優先規管高風險行為。另外，要強化跨境執法協作，聯同內地及海外機構打擊跨域詐騙，推動電訊商運用AI大數據偵測異常通訊。他強調，政府要加強公眾宣傳，由電訊商主動通知用戶，提供簡便的註銷渠道。